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轮候冻结及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陈永弟先生、深圳市彩虹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虹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解除轮候冻结及新增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轮候冻结数量（股）	冻结开始日	冻结到期日	轮候机关	本次解除轮候冻结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陈永弟	是	8,399,679	2018年8月27日	2021年8月26日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1.70%
陈永弟	是	486,007,100	2018年8月27日	2021年8月26日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98.30%

二、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数量（股）	轮候冻结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机关	本次轮候冻结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陈永弟	是	8,399,679	2018年10月10日	36个月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1.70%
陈永弟	是	486,007,100	2018年10月10日	36个月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98.30%
彩虹集团	是	259,504,859	2018年10月10日	36个月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100.00%

二、股份累计被质押、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况

截至2018年10月10日，陈永弟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494,406,7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26%；累计被质押股数为494,00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24%，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9.92%；累计被司法冻结股数为494,406,779股，占其持有

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累计被轮候冻结数为1,512,816,973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05.99%。

截至2018年10月10日，彩虹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259,504,8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9%；累计被质押股数为259,314,4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8%，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9.93%；累计被司法冻结股数为259,504,859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累计被轮候冻结数为1,302,378,53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1.87%。

截至2018年10月10日，陈永弟先生及彩虹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53,911,6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05%；合计被质押股数为753,321,5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02%，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9.92%；合计被司法冻结股数为753,911,638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合计被轮候冻结数为2,815,195,503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73.41%。

三、其他说明

1、经公司询问陈永弟先生及彩虹集团，陈永弟先生及彩虹集团目前尚未收到与本次股份解除轮候冻结及新增轮候冻结相关的法律文书、通知文件，所涉法律纠纷尚无法确认，无法获悉本次股份解除轮候冻结及新增轮候冻结的具体原因和详细内容；陈永弟先生及彩虹集团正积极沟通处理本次股份被冻结事宜，争取尽快解除股份冻结。

2、截至目前，陈永弟先生及彩虹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若陈永弟先生及彩虹集团冻结股份被司法处置，则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目前，公司存在控制权不稳定的风险。公司将与陈永弟先生、彩虹集团保持沟通，督促其提供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一日